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50307 版面 三版

關於專任教練的任用及待遇

社

評

由教育部委託師大舉辦的學校專任運動教練培訓班，二月廿四日起已在師大受訓三個月，結業後將分發到各體育重點發展學校任職，以加強體育基層工作的推動。

專任教練的辦法，多年來體育界期望甚殷，因為現在運動的發展已越來越專精，培植學校優秀選手的工作，已不能如往昔那樣一位體育老師即可涵蓋全部體育課程，他必須有專才，同時必須多年來對某一樣目鍥而不捨的鑽研，才能培植出優秀選手。一位棒球好教練已不可能同時也是優秀的桌球教練，人才將來必然會走向專精之途。

參加師大專任運動教練培訓班的人員，經過甄試後將錄取五十名，分別加授大專運動教練培訓班的棒球、田徑、體操、桌球四項。備訓班開訓以來班務推展尚稱順利，不過現在面對兩項問題必須從速解決。

(一)這批教練將來工作的安排，現在就必須展開，因為分發得不恰當，勢必與原在學校任職的體育老師產生重疊或排斥的現象，對於這項人事安排，體育司不妨先行徵詢各重點學校的意見，把各校提出的要求，列為人事安排的優先考慮，其次，體育司應調查各重點學校目前對重點項目執行的情形，以優秀選手分佈的情況，作為人事安排的參考，因為每一位教練都希望教到好選手，得英才而教之。教練分發得妥當，自然能收相得益彰之效。

(二)專任教練之待遇必須提高，因為專任教練將來不但不能兼職，且未納入學校正式編制，沒有退休、保險等福利，其待遇之低落與一般教職員，因為其工作之保障完全視績效而定，站在技術本位的立場，專任教練本身必須不斷地進修，教師職務也必須嚴格執行，否則即遭淘汰，在這種情況下，目前教育部打算以一萬五千元左右的待遇給付，似乎是偏低了，有人認為「專任教練待遇偏高的話，會引起學校其他教職員的不滿！」這種說法屬於平頭主義的思想，如果易地而處，就不會這樣說了！

專任教練的儲訓，是促使基層體育落實的佳構，我們希望這項工作能做得踏實，獲致合理的開展，讓學校體育能生根結果。

